

輔仁中學學生學雜費分期付款申請表

申請日： 年 月 日

班級：	姓名：	座號：	家長姓名：
-----	-----	-----	-------

通訊地址：	電話：()	手機：
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

申請理由：

分期付款方式：

學雜費應繳金額為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第一期：民國 年 月 日繳交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第二期：民國 年 月 日繳交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第三期：民國 年 月 日繳交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第四期：民國 年 月 日繳交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第五期：民國 年 月 日繳交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本人願意依照以上期別連帶如數分期繳納，如有一期不履行視為全部到期，本人喪失分期繳納之權利，並按年息百分之十計付懲罰性違約金。

家長簽章 父：

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導師		出納		會計		校	
		總務主任		主任		長	

※申辦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申辦學雜費分期繳納請於開學 1 週內辦理。
- 二、請檢附家長身分證影本。
- 三、辦理分期繳納最多可分 5 期(上學期 9—1 月，下學期 2—6 月)。